

中国研究型医院学会

中国研究型医院学会关于《医疗机构免陪照护服务》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2025年 第4号 (总第41号)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中国研究型医院学会团体标准制定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中国研究型医院学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在北京组织召开了“《医疗机构免陪照护服务》团体标准立项评审会”,围绕申报项目的科学性、实用性进行团体标准立项评审。经专家评审和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委员会审批,对该项团体标准立项,现予以公告。

附件:学会团体标准立项项目清单



附件：

学会团体标准立项项目清单

序号	计划项目编号	计划项目名称	制/修订	牵头起草单位	制定周期
1	2025001-CRHA-003	医疗机构免陪照护服务	制订	泰心康护（天津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	12个月